

##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大会将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公司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大会届次：公司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七届五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规性：本次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6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二)下午 2 点 45 分。

2.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9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9 月 26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9 月 27 日下午 15:00 中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9 月 20 日(周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调整公司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津贴议案**

该议案详细内容见 2016 年 9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七届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出席通知

欲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前将出席会议的通知送达本公司，股东可以亲自或通过邮寄、传真方式送达通知。通过邮寄方式的通知以本公司收到日期为准。

(二)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三) 登记时间：2016 年 9 月 21 日-9 月 26 日。

(四) 登记地点：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本公司办公楼二楼综合办(证券)。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请见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五、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佳佳

联系电话：0391-2535888 传真：0391-2535597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邮编：454005

电子邮箱：[mdy668@126.com](mailto:mdy668@126.com)

(二)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的相关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0 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 360612

(二)投票简称: 万方投票

(三)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议案编码  |
|------|-----------------------|-------|
| 议案 1 | 调整公司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津贴议案 | 1. 00 |

本次股东大会未设置总议案。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 2016 年 9 月 27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2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 00, 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27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 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该大会上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议案进行投票，如无指示，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

| 议案序号 | 表决事项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调整公司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津贴议案 |    |    |    |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人签名(盖章)：